# 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信访工作法治化数智平台货物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使用CA锁报名后自行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年1月26日 09时30分 （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DX-ZB-F-24（0218）

项目名称：信访工作法治化数智平台货物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2,658,4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信访工作法治化数智平台货物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2,658,4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658,400.00元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  （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品目预算(元) | 最高限价(元) |
| --- | --- | --- | --- | --- | --- | --- |
| 1-1 | 其他信息化设备 | A02019900 其他信息化设备 | 1(批) | 详见采购  文件 | 2,658,400.00 | 2,658,400.00 |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收到首次合同款之日起45个日历日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信访工作法治化数智平台货物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信访工作法治化数智平台货物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供应商不得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企业经营异常名录”记录名单；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单位（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附投标截止日前的查询结果但以投标截止日当天查询结果为准）。

（3）本项目采用信用承诺书代替投标保证金，提供信用中国陕西榆林承诺网页截图（截图须体现合同包名称）；

（4）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货物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书面声明材料）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1月6日至 2025年1月10日 ，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 ，下午 12:00:00 至 18:00:00 （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使用CA锁报名后自行下载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免费获取

#### ****四、投标文件提交****

时间： 2025年1月26日 09时30分00秒 （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通过《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在线递交投标。

开标地点：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十楼开标1室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2）事业单位法人参与投标可不提供财务状况报告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及税收缴纳证明。

（3）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人/供应商”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投标人界面进行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未及时下载招标文件将会影响后续开评标活动，其后果自负。

（4）供应商须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5）供应商初次使用交易平台，须先完成诚信入库登记、CA锁认证及企业信息绑定。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

（6）特别提醒：①本项目将采取“不见面”开标的形式，供应商无须到达开标现场，即可在网上直接参与开标活动。相关注意事项具体详见招标文件要求。②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的方式，供应商使用CA锁对投标文件进行制作、签封、加密、递交、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CA锁购买：榆林市民大厦3楼，E18、E19窗口,电话：0912-3452148。（5）投标人应随时关注发布的变更公告，当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时，将在交易平台上同步发布答疑文件，此时投标人应从“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SXSCF格式），并使用该文件重新编制电子投标文件（\*.SXSTF格式），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或旧版答疑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各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应随时关注发布的变更公告，代理公司不再单独通知，因投标人未及时关注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7）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8）本项目采购活动执行下列政府采购政策（具体办法详见招标文件）：

1）《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2）《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3）《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4）《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5）《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6）《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7）《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8）《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9）《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 号）；

10）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

11）《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12）《关于扩大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范围的通知》（财库〔2022〕35号）；

13）其他需执行的政府采购政策。

（9）投标人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本项目招标活动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开标活动的，应出具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合法有效的身份证扫描件，且应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开标活动的，应出具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合法有效的身份证扫描件。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榆林市信访局

地址：榆林市榆阳区青山东路9号

联系方式：0912-3891529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电通兴达咨询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开源大道皓海大厦六楼626室

联系方式：17729283777

######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马壮、党艳红、王卉

电话：17729283777